

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 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0651-18020679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二）计划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六个月内系统上线试运行。

（三）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招标方式：国内公开招标

（五）预算金额：100 万元（含税）

三、招标内容

依托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一套在全公司范围内运作的统一集成、灵活、高效、可分析的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建立整体人力资源数据库，实现各管理模块的自动化，并为公司各层级的决策者、管理者、操作者提供自助管理服务（具体建设内容和要求见第五章）。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

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不存在被司法、行政机关公告、查实和处罚或按招标文件规定丧失投标资格的不良行为记录等情形。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二) 投标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具有该项目采购相关内容，且在有效期内。

(三)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在本企业注册的 PMP(项目管理师) 资格证书，须提供本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或与本企业签订的书面劳动合同。

(四) 投标人无行贿及其他犯罪记录(以投标人向检察院申请开具并提供的有效期内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为准，如是网上查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必须盖有受理申请的人民检察院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电子印章和防伪二维码；如是到检察机关现场办理，《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则须提供盖有受理申请的人民检察院红章的原件复核)。

(五) 投标人中标后能够开具符合税法要求的，适用税率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质材料原件供评标委员会查验，否则自行承担被否决投标的风险。投标人在投标时隐瞒或未如实告知其不良行为记录且尚未达到法律规定的“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的情形，投标人中标并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五、公告发布媒介

- (一)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网址: <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 (二) 内蒙古招标投标网 网址: <http://www.nmgztb.com.cn>
- (三) 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 <http://www.imkcc.com>
- (四)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六、报名须知

以下两种报名方式均可:

(一) 现场报名

1、报名时间: 2018年07月20日至2018年07月26日(国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9:00-12:00, 14:30-17:30(北京时间, 下同), 截止时间为2018年07月26日17:30, 逾期不再受理。

2、报名地点: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二部

3、报名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7楼业务二部

4、携带资料:

(1) 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活动的, 须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携带本人身份证(格式见附件1);

(2) 在有效期内经年检的证照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如未办理证照合一, 另需提供本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及本企业税务登记证副本);

(3) 项目负责人具有在本企业注册的PMP(项目管理师)资格证书、企业缴纳社保证明或与本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

(4) 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和能够开具适用税率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的证明。

以上资料须提供原件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贰份，A4纸），资料不全者，不予接受。

（二）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2018年07月20日至2018年07月26日，截止时间为2018年07月26日17:30，逾期不再受理。

2、报名邮箱：nmzb8@qq.com

3、递交资料：现场报名中所须携带资料原件的PDF格式彩色扫描件。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获取时间：2018年07月20日至2018年07月26日，9:00-12:00，14:30-17:30，逾期不再受理。

（二）获取地点：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二部

（三）获取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7楼业务二部

（四）售 价：500元/套，售后不退。

（五）获取方式：

1、投标人直接到获取地点购买招标文件。

2、投标人将文件费汇入指定账户，代理机构在确认收到文件费后24小时内将招标文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投标人指定的邮箱中。

收款单位：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如意支行

账 号： 47190027591030418020679

行 号： 308191036018

3、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100元。代理机构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评标时间

（一）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08月13日上午9:30（北京时间）。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二）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8楼会议室

（三）递交要求：投标文件须密封后提交，投标文件的封套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写明必要的内容。逾期送达或未送达到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或加写说明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四）开标时间2018年08月13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五）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8楼会议室

（六）届时请各投标人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七）评标时间：2018年08月13日。

（八）评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8楼会议室

九、联系方式

（一）招标人：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二）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号众生大厦7楼业务二部

联系人：冯玉玺

电话：0471-3255280

邮箱：nmzb8@qq.com

招 标 人：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_____(投标单位全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_____, 职务, 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单位全称)_____, 的_____(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_____为我单位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我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投标活动过程中有权代表我单位做出相关意思表示。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合同签署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代表我单位, 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有效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委托代理人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